

海南科技职业大学文件

海科教字〔2022〕47号



海南科技职业大学关于筹建文学与法律学院的决定

各院（部）、处（室）：

为丰富学校专业设置，构建完善的专业体系，更好地为海南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服务，经2022—2023学年第三次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在美兰校区筹建文学与法律学院，拟计划2022年底申报中文国际教育（本科）和法律（本科）两个专业，并计划2023年开始招生。

文学与法律学院办公及教学场所设置在备用教辅用房，由学校新近招聘的龙文希教授（琼台师范学院文学院原院长）负责筹建并担任学院（筹建）院长，由副校长潘灵对接并协调相关工作，充分利用海口市各大律师事务所及学校自身人才优势。

待专业申报审批结果下达（预计 2023 年 5 月），学院正式挂牌成立后，根据学校相关规定配备其他的管理人员和正式组建教师队伍。学院的人才培养执行《关于将职业技能证书培训列入各级各类人才培养方案及培养质量考核的决定》（海科教字〔2022〕38 号）。

